

江城 哈尼族 彝族自治县志

云南省江城
哈尼族彝族自治县志编纂委员会

编纂

云南人民出版社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志丛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志丛书

江城 哈尼族 彝族自治县志

云南省江城
哈尼族
彝族自治县志编纂委员会 编纂

云南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 李惠铨 杨 澄
封面设计: 徐 芸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志丛书

江城哈尼族彝族自治县志

江城哈尼族彝族自治县志编纂委员会 编纂

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昆明市书林街100号)

云南新华印刷厂印装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27.75 字数: 64万

1989年6月第1版 1989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3 250

ISBN 7-222-00444-0/Z·43 定价: 17.5元

勐烈镇鸟瞰



街道一角



县政府办公楼



哈尼族



彝
族



傣
族





瑶族

拉祜族



县领导班子部份成员

热带雨林



河谷梯田



森林公园



· 彩照摄影

赵 越

杨国栋

序

江城哈尼族彝族自治县县长 杨正富（哈尼族）

江城哈尼族彝族自治县，位于我国与越南、老挝交界处。这里居住着哈尼、彝、汉、傣、瑶、拉祜等民族。1949年以前由于帝国主义的侵略，骚扰和国内阶级压迫剥削，兵匪蹂躏，病疫流行，造成了江城经济、文化都很落后，各族人民灾难深重。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江城各族人民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于1954年实行民族区域自治。30多年来，各方面都取得了很大的成就，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变化尤为显著。“盛世修志，势在必行”。现在有必要、有可能进行这项工作。

胡乔木同志指出，新编地方志要成为“一本朴实的、严谨的、科学的资料汇集，让它能够经受历史的考验。”努力做到这点，地方志就能更好地发挥“资治、存史、教化”的作用。通过县志系统地把江城各族人民开发边疆、建设边疆、保卫边疆的历史业绩和现实状况记载下来，对于认识县情，加强民族团结，促进改革开放，推动生产建设，繁荣经济文化，进一步巩固边防，都有积极的意义。县志还具有表彰进步，鞭挞邪恶，树立正气，激励人们热爱祖国、热爱家乡，努力建设边疆的作用。编写县志是完成我们对祖先、对革命先烈、对老一辈革命者、对全县各族人民和子孙后代应尽的责任。也是一项有着深远意义的精神文明的基本建设，是“造福人民，惠及子孙的千秋大业”！

在编写过程中，我们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坚持实事求是，努力使县志客观地、科学地记述江城的历史和现状，反映出江城地处边疆，民族聚居，有待开发的特点。

本书内容涉及面很广，包括江城的自然地理、政治经济、文教卫生、民族状况、宗教信仰、经济形态、军事国防大事和人物等，可以说是江城的一部“百科全书”，也是江城有史以来的第一部县志。编写这部书，工作量很大，由于我们从事这项工作的人力不足，水平有限，资料不全，时间较短，书中的缺点错误在所难免，我们恳切地希望读者和有关方面的专家学者批评指正。

1989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40周年，又是江城设立县治60周年，我们以这部书的出版作为献礼。

1988年9月

凡 例

一、本书是 1929 年设立江城县以来出版的第一部县志。时间断限：上限原则上起于设县时，有的地方也记述了设县前的简略情况；下限原则上止于 1985 年，但大事记、人物和专志中个别地方，记述到 1987 年。

二、本书采用述、纪、志、传、图、表、录等体裁，分编、章、节、目四个层次。除概述、大事记、附录外，分地理、经济、政治、军事、文化、民族、人物等 7 编，计 48 章，226 节。从本县实际出发，力求内容完整，资料翔实。既坚持详近略远，也考虑到江城原来出版过县志，适当照顾存史的需要，对某些历史事件，较详记述。

三、为便于阅读全书，本志卷首设《概述》编，提纲挈领地介绍本县概貌及特点。

四、《大事记》中所记载大事，包括本县主要机构和行政区划变更、重要会议，人民经济文化生活中的重要事件，重大军事活动，重大自然灾害等。目的是从纵向和综合方面反映江城的轮廓和历史脉络。

五、《民族》编除着重介绍自治民族外，对于 1 000 人以上的世居民族，都分节作专门记述。

六、政治运动用纪略形式设专章记述，属于变革生产关系方面的运动，在经济编记述。

七、人物编坚持生不立传，可以入表的原则，入传人物除有突出贡献的革命烈士外，选择了已故的，起过推动或阻碍社会进步作用，在江城有影响的人物立传。收入人物表的范围：设县前的勐烈地方军政负责人；民国时期县级党政负责人；解放战争期间江城县临时政权机构负责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县团级机关负责人；革命烈士；厅以上领导机关授予的模范先进人物；军以上军事机关授予的民兵英雄模范人物。

八、历史纪年，用当时的称号，如清·乾隆，民国，夹注公元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用公元纪年。

九、宁洱、车里等古地名，一般在每章第一次出现时，夹注今地名。“反蒋武装斗争”、“地下党”等，是在一定历史条件下形成的政治、军事术语，为保持历史本来面目，一般未作改动。

十、粮食、油料等农副产品的计量单位，按当时的习惯，仍使用市斤，一般也不加注“市”字。书中凡使用千克计量的地方，均注明“千克”二字。

十一、1988 年初全县已进行区乡体制改革，原来的区改为乡，原来的乡改为村，此属本书下限之后的事，书中仍称区、乡；只有行政区划图改按区乡体制改革后的新行政区划绘制。

十二、书中资料，主要来自省、地、县（包括有关县）的档案。本县有关部门和县内外有关人士提供的材料，以及社会调查材料，一般不注出处。少数地方引用旧志和书报，则注明出处，以便查考。

目 录

序	杨正富(1)	第四节 病虫害	(63)
凡 例	(1)	第五节 秋寒和霜冻	(64)
概 述	(1)	第六节 兽 害	(65)
大事记	(6)	第七节 地 震	(66)
第一编 地 理	(23)	第二编 经 济	(70)
第一章 建 置	(23)	第一章 民主改革前的社会	
第一节 位置面积	(23)	经济形态	(71)
第二节 建置沿革	(24)	第一节 综 述	(71)
第三节 设县经过	(25)	第二节 原始公社残余	(72)
第四节 行政区划	(28)	第三节 领主经济	(73)
第二章 人 口	(35)	第四节 地主经济	(75)
第一节 人口变迁	(35)	第二章 生产关系变革	(77)
第二节 民族分布	(37)	第一节 和平协商土地改革	(77)
第三节 计划生育	(39)	第二节 互助合作运动	(80)
第三章 自然环境	(40)	第三节 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	
第一节 地质地貌	(40)	主义改造	(82)
第二节 山脉海拔	(43)	第四节 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	
第三节 气 候	(48)	运动	(83)
第四节 土 壤	(51)	第五节 反“五风”和三年	
第五节 河 流	(53)	调整	(84)
第四章 自然资源	(55)	第六节 农村经济改革	(87)
第一节 矿 藏	(55)	第三章 农 业	(88)
第二节 水资源	(56)	第一节 作物分布	(90)
第三节 植 物	(58)	第二节 作物品种、产量	(91)
第四节 动 物	(61)	第三节 耕作制度	(94)
第五章 自然灾害	(61)	第四节 肥 料	(96)
第一节 洪 灾	(61)	第五节 防治病虫害	(97)
第二节 旱 灾	(62)	第六节 多种经营	(98)
第三节 冰雹和风灾	(63)	第七节 农业机具	(106)
		第八节 农场简介	(110)

第九节 农业机构沿革	(111)
第四章 农田水利	(113)
第一节 开垦田地	(113)
第二节 灌溉工程	(114)
第三节 治理河道	(116)
第四节 饮水工程	(117)
第五节 机构人员	(118)
第五章 茶业	(118)
第一节 资源	(118)
第二节 茶叶种植	(119)
第三节 茶叶加工	(122)
第六章 林业	(124)
第一节 森林资源	(124)
第二节 山林权属	(125)
第三节 造林护林	(125)
第四节 森林消耗	(126)
第五节 牛倮河自然保护区	(128)
第六节 油茶林场	(129)
第七节 机构人员	(129)
第七章 畜牧业	(130)
第一节 牧场资源	(130)
第二节 牲畜饲养	(131)
第三节 畜疫, 防治	(133)
第四节 畜牧政策	(134)
第五节 畜牧场	(135)
第六节 机构人员	(136)
第八章 工业	(138)
第一节 综述	(138)
第二节 制盐	(141)
第三节 制钾	(143)
第四节 采铜	(145)
第五节 采煤	(145)
第六节 发电	(146)
第七节 农机具修造	(150)
第八节 造纸印刷	(151)
第九节 建材制陶	(151)
第十节 食品加工	(152)
第十一节 缝纫	(156)

第十二节 其他	(157)
第十三节 机构沿革	(158)
第九章 交通运输	(159)
第一节 驿道	(159)
第二节 运输工具	(161)
第三节 公路建设	(163)
第四节 公路运输	(165)
第五节 公路养护	(166)
第六节 交通管理	(166)
第十章 邮电	(167)
第一节 邮政	(167)
第二节 电信	(169)
第十一章 城乡建设	(170)
第一节 城镇建设	(170)
第二节 乡村建设	(173)
第三节 建筑队伍	(173)
第十二章 财政 税务 审计	(174)
第一节 机构沿革	(174)
第二节 财政体制	(175)
第三节 财政收支	(176)
第四节 田粮赋税	(180)
第五节 工商各税	(182)
第六节 烟亩罚金	(185)
第七节 海关	(186)
第八节 审计	(186)
第十三章 金融	(187)
第一节 机构	(187)
第二节 货币	(188)
第三节 信贷	(189)
第四节 储蓄	(190)
第五节 保险	(192)
第六节 公债	(193)
第十四章 商业	(193)
第一节 私营和集体商业	(194)
第二节 国营商业	(196)
第三节 供销合作	(199)
第四节 服务行业	(200)
第五节 物资供应	(202)

第六节 外贸和边民互市	(203)	第五节 少先队	(240)
第七节 集市贸易	(205)	第六节 妇女联合会	(240)
第十五章 工商管理	(207)	第七节 科学技术协会	(242)
第一节 企业登记	(208)	第八节 工商联合会	(242)
第二节 合同鉴证	(208)	第九节 个体劳动者协会	(243)
第三节 市场管理	(209)	第十节 盲人聋哑人协会	(243)
第四节 物价管理	(209)	第六章 政 法	(244)
第十六章 粮油购销	(210)	第一节 清末和民国政法	
第一节 机构沿革	(210)	机构	(244)
第二节 征购销售	(211)	第二节 公 安	(244)
第三节 仓储加工	(212)	第三节 检 察	(245)
第三编 政 治	(215)	第四节 审 判	(245)
第一章 政 党	(215)	第五节 司 法	(246)
第一节 国民党江城县地方		第六节 地方武装警察	(247)
组织	(215)	第七节 滇反和对敌斗争	(247)
第二节 中共江城县地方		第七章 边境外事	(250)
组织	(215)	第一节 割让勐乌、乌得	(250)
第二章 参议会 人代会	(219)	第二节 界 碑	(252)
第一节 县参议会	(219)	第三节 抗日时期的边境	(253)
第二节 县人民代表大会	(220)	第四节 法军入境骚扰	(254)
第三节 普 选	(224)	第八章 民 政	(255)
第三章 政 权	(225)	第一节 拥军优抚	(255)
第一节 牛宗乡规	(225)	第二节 复退军人安置	(257)
第二节 土 司	(227)	第三节 社会救济	(257)
第三节 弹压委员、行政		第四节 婚姻登记	(259)
委员	(229)	第五节 地名工作	(260)
第四节 民国江城县政府	(230)	第九章 政治运动纪略(上)	
第五节 临时军政委员会	(230)		(260)
第六节 临时联合政府	(231)	第一节 抗美援朝	(260)
第七节 县人民政府	(232)	第二节 “三 反”	(261)
第四章 政 协	(234)	第三节 整风和“反右”	(262)
第五章 社会团体	(236)	第四节 “五 反”	(263)
第一节 民国期间的社会		第五节 “四 清”	(264)
团体	(236)	第十章 政治运动纪略(下)	
第二节 工 会	(237)	——“文化大革命”	
第三节 农 会	(237)		(265)
第四节 共青团	(238)	第一节 “揪牛鬼蛇神”与	
		“扫四旧”	(265)

第二节 实行军事管制和建立 革命委员会…………… (266)	第四章 反蒋武装斗争纪略 …… (291)
第三节 个人崇拜…………… (267)	第一节 彭声扬、李衣人部 进江城…………… (291)
第四节 “七·一一”事件和 “划线站队”…………… (268)	第二节 谢朝英、张友仁 复辟…………… (293)
第五节 “清队”和“一打三反” …………… (268)	第三节 四、七支队军政 分裂…………… (293)
第六节 “政治边防”…………… (269)	第四节 江越支队…………… (294)
第七节 “斗批改”与“五·七” 干校…………… (270)	第五编 文 化…………… (298)
第八节 复查阶级成份…………… (270)	第一章 教 育…………… (298)
第九节 “批右倾翻案”…………… (272)	第一节 幼儿教育…………… (298)
第十一章 解决历史遗留 问题…………… (272)	第二节 小学教育…………… (299)
第一节 揭批林彪、“四人帮” …………… (272)	第三节 中学教育…………… (301)
第二节 平反冤、假、错案…………… (273)	第四节 业余教育…………… (305)
第三节 错划右派的改正…………… (274)	第五节 教师队伍…………… (306)
第四节 地富分子摘帽和改变地 富子女成份…………… (275)	第六节 教育经费…………… (307)
第四编 军 事…………… (276)	第二章 科学技术…………… (308)
第一章 地方军事组织…………… (276)	第一节 机构人员…………… (308)
第一节 机 构…………… (276)	第二节 科技成果…………… (310)
第二节 兵 役…………… (276)	第三章 文化艺术…………… (319)
第三节 民 兵…………… (277)	第一节 民族民间歌舞…………… (319)
第二章 驻 军…………… (280)	第二节 文化设施…………… (322)
第一节 普定左营…………… (280)	第三节 戏剧 电影…………… (324)
第二节 省暂编一大队二营…………… (281)	第四节 新闻广播电视…………… (327)
第三节 工兵三十八营…………… (281)	第五节 图书发行…………… (328)
第四节 海外部等谍报组织…………… (282)	第六节 文 物…………… (329)
第三章 战 事…………… (283)	第七节 彝文书籍的征集 翻译…………… (334)
第一节 黄阿初窜扰勐烈…………… (283)	第四章 体 育…………… (335)
第二节 陈定邦之乱…………… (284)	第一节 体育运动沿革…………… (335)
第三节 匪患与剿匪…………… (285)	第二节 群众体育组织…………… (336)
第四节 阻击国民党军残部…………… (285)	第三节 重要体育活动…………… (336)
第五节 平息暴乱…………… (286)	第五章 医药卫生…………… (340)
第六节 对越自卫还击作战…………… (289)	第一节 机构人员…………… (341)
	第二节 经 费…………… (344)
	第三节 中医 草医…………… (345)
	第四节 防 疫…………… (346)

第五节 妇幼保健	(348)	第二章 人物表	(391)
第六节 医 药	(349)	第一节 清末和民国时期	
第六编 民 族	(351)	人物表	(391)
第一章 民族概况	(351)	第二节 解放战争期间人	
第一节 哈尼族	(351)	物表	(393)
第二节 彝 族	(355)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	
第三节 傣 族	(359)	人物表	(394)
第四节 瑶 族	(364)	第三章 人名录	(402)
第五节 拉祜族	(368)	第一节 革命烈士英名录	(402)
第六节 汉 族	(370)	第二节 劳动模范、先进	
第二章 宗教信仰	(371)	人物	(404)
第一节 原始宗教	(371)	附 录	
第二节 佛 教	(371)	(民国)江城县志稿	(410)
第三节 基督教	(373)	江城县志初稿	(415)
第三章 建立民族区域自治		江城情况	
政权	(375)	——中央访问团二分团调查	
第一节 民族区域自治筹备			(422)
工作	(375)	编志始末	(429)
第二节 自治县的诞生	(377)	江城哈尼族彝族自治县县志编纂	
第四章 培养民族干部	(379)	委员会名单	(431)
第七编 人 物	(382)		
第一章 人物传	(382)		

概 述

—

江城地处云南南部，是中国、越南、老挝三国交界处，也是云南省思茅、红河、西双版纳三个专州的结合部。李仙江沿江城东北边境流过，曼老江沿西部边境流过，江城县城有三面以江为界，加之本县中部的勐野江，犹如以县城为圆心的一条半径很大的环状河流，故得名江城。

江城是山区县，境内山脉为横断山余脉无量山尾端，因江河切割，沟壑纵横，地势起伏大，山脉分布无明显规律。地势西北部高，多中中山，最高点狮子岩大山海拔 2 207 米，东南低，多中低山；最低点李仙江出口处海拔 317 米。沿江河分布有少数低谷平坝，面积在 1 000 至 4 000 亩的有 7 个，600 至 1 000 亩的有 8 个。江城总面积 3 460 平方公里，1985 年总人口 80 780 人，平均每平方公里 23.3 人。

江城地处北回归线以南，属低纬山区季风亚热带湿润地区气候，年平均温度 18.1℃。1 月最冷，平均气温 12.1℃，6、7 月最热，平均气温 22.2℃。基本无霜，平均每年有 320 天气温在 10 至 22℃ 之间。江城年平均降水量为 2 260 毫米，是云南降水最多的三个县之一。年平均日照 1 871 小时。积温 6 411.7℃。

江城的主要矿藏有盐、钾、铜、煤等，其中钾盐是我国已知的第一个可溶性钾石盐矿床，并已开采。粮油作物以水稻、陆稻为主，玉米次之，还有荞、大豆、豌豆、花生、芝麻等。主要经济作物有茶叶、橡胶、甘蔗、芭蕉，以及紫胶、木耳等。畜牧业，以饲养黄牛、水牛、猪为主，黄牛、水牛畅销省内外。境内有林地 56 万亩，覆被率为 11%，灌木林地 116.9 万亩，覆被率为 23%。活立木蓄积量 442 万立方米。林地中阔叶林占 96%。主要树种有毛木荷、花桃树、红椿、黄杨、桂花树、黑心树、水冬瓜、攀枝花、思茅松、滇南出乃木等。竹藤类有白竹、黄竹、甜竹、龙竹、金竹、苦竹、泡竹、过江竹、刺竹、黑竹、藤条等。野生中草药有石斛、龙胆草、黄姜、台乌等 364 种，人工栽培药材有鹿麻、草果、八角、茴香、胡椒、阳春、砂仁、白豆蔻等 36 种。主要的野生动物有野象、野牛、虎、豹、熊、马鹿、羚羊、野猪、猴、穿山甲、刺猬、竹鼠、水獭、孔雀、白鹇、野鸡、犀鸟、画眉、蟒蛇等。县内有李仙、曼老、勐野 3 条江，较大的河流有 30 条，水资源丰富，水能理论蕴藏量达 302 万千瓦。

—

明宣德八年（1433 年）在这里设钮兀司，朝廷封哈尼族首领任者、陀比为正副长官，钮兀辖境包括今江城县境大部分地区，还包括把边江下游北岸和李仙江上游北岸的一部分地区。

清朝，这里叫勐烈，今江城地域分别为元江、墨江、宁洱（普洱）的属地。清光绪

二十八年（1902年）设勐烈弹压委员，作为地方行政官员，军政兼辖。主要职责是维持这一地区的社会治安，户籍、赋税仍归原属各县管理。民国2年（1913年）改弹压委员为行政委员，其职能不变。民国18年，将宁洱、墨江、元江三县的插花地和原象明县的部分地方划出，组成江城县，属普洱道辖县之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属普洱（后改思茅）地区行政公署管辖。1954年5月18日，成立江城县哈尼族彝族自治区（县），1955年12月5日改为江城哈尼族彝族自治县。全县1985年有6个区，1个镇，43个乡，其中有5个民族乡，两个乡级办事处，422个村民委员会（自然村寨），499个农业生产合作社，5个个体户村寨。

清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法国借口参与干涉日本，使其把辽东半岛归还中国，而向清政府索取报酬，强迫清政府割让江城南部的勐乌、乌得。清政府屈从于法国的压力，答应了这一无理要求，于是勐乌、乌得被割去，并入法国属地老挝版图。从此勐烈（江城）面临越南、老挝两个国家，县内有183公里的国境线。近百年来，江城各族人民为守卫祖国边疆，反对外来侵略，作出了卓越的贡献。1979年2月对越自卫还击作战，江城是西线最末一个战场。人民解放军驻江城部队，在江城民兵和全县各族人民的全力支援配合下，向白泥河越军发起攻击，摧毁了这个据点，取得了重大胜利。

三

据1982年人口普查统计，江城有24个民族，但人口在1000以上的世居民族只有6个，即哈尼族、彝族、傣族、瑶族、拉祜族和汉族。

早期开发定居在江城山区的是哈尼族，开发定居于河谷地区的是傣族（旧称水傣）。清雍正年间，彝族大批迁入。与此同时，一些汉族人因经商、戍边、逃荒、避难等原因，从本省内地，乃至省外迁来江城。彝族、汉族的大量迁入只有200年的历史。迁来较晚的是瑶族，至今仅100年左右。拉祜族迁入时间不详。全县各族的分布特点为大杂居，小聚居。即一个村寨，多为同一民族，不同民族的村寨，交错分布。哈尼族、瑶族、拉祜族多居住山区，彝族多居住半山区，傣族多居住河谷地区，汉族在山区、河谷都有。

汉族和彝族的迁入，带来了内地种植水稻、茶叶和甘蔗等经济作物的先进经验，以及铁、木、石、陶、熬糖、榨油、制茶等手工业技术，并促进了商业、文化交往。本县各少数民族和汉族一起，对开发建设江城，保卫边疆，共同努力，都作出了贡献。江城各少数民族都具有勤劳淳朴、尊老爱幼、热情好客的美德，且能歌善舞。但是由于历史的原因，各民族经济发展很不平衡，有比较大的差异。民主改革前，在江城这样一个不大的范围内，有三种不同社会经济形态并存。

就全县多数地区而言，已进入封建地主经济，但还有领主经济的残余，除普遍实行地租、雇工剥削外，农民住房要交座户钱，吃水要交山水钱，打猎要交养山费，拥有山场的地主，每年向农民合并摊派一次。

江城康平的傣族地区，一直保留着比较完整的土司制度和领主经济，土司是政权的